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KUNLUN TRUST CO., LTD.

2015 年度报告

二〇一六年三月

目 录

1、重要提示.....	1
2、公司概况.....	1
2.1 公司简介.....	1
2.2 组织结构.....	3
3、公司治理.....	3
3.1 公司治理结构.....	3
3.1.1 股东.....	3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4
3.1.3 监事、监事会.....	6
3.1.4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7
3.1.5 公司员工.....	8
3.2 公司治理信息.....	9
3.2.1 股东会召开情况.....	9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9
3.2.3 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11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12
4、经营管理.....	13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13
4.1.1 经营目标.....	13
4.1.2 经营方针.....	13
4.1.3 战略规划.....	13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3
4.3 市场分析.....	14
4.3.1 有利因素.....	14
4.3.2 不利因素.....	16
4.4 内部控制.....	17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17
4.4.2 内部控制措施.....	18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19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19
4.5 风险管理.....	19
4.5.1 风险管理概况.....	19
4.5.2 风险状况.....	21
4.5.3 风险管理.....	23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25
5.1 自营资产.....	25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25
5.1.2 资产负债表.....	26
5.1.3 利润表.....	28
5.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9
5.2 信托资产.....	30
6、会计报表附注.....	32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32
6.1.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32
6.1.2 本公司未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32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32

6.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32
6.2.2 金融资产四分类的范围和标准.....	35
6.2.3 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35
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36
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方法.....	36
6.2.6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36
6.2.7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40
6.2.8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40
6.2.9 在建工程的计价.....	41
6.2.10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41
6.2.11 长期应收款的核算方法.....	42
6.2.12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42
6.2.13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42
6.2.14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42
6.2.15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43
6.2.16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43
6.2.17 信托业保障基金.....	43
6.3 或有事项说明.....	44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44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44
6.5.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44
6.5.2 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46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49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49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基本信息.....	49
6.6.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50
6.6.4 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情况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垫款情况.....	51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51
7、财务情况说明书.....	51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51
7.2 主要财务指标.....	52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52
8、特别事项揭示.....	53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53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53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53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53
8.4.1 未决诉讼事项.....	53
8.4.2 以前年度发生，本报告年度内终结诉讼事项.....	54
8.4.3 本报告年度发生并终结诉讼事项.....	54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情况.....	54
8.6 银监会监管意见整改情况.....	54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情况.....	54
8.8 其他重要信息.....	55
8.8.1 净资本管理情况.....	55
8.8.2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55

1、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独立董事邢成先生、施天涛先生、李忠臣先生认为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1.3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王亮先生及公司财务总监张建慧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公司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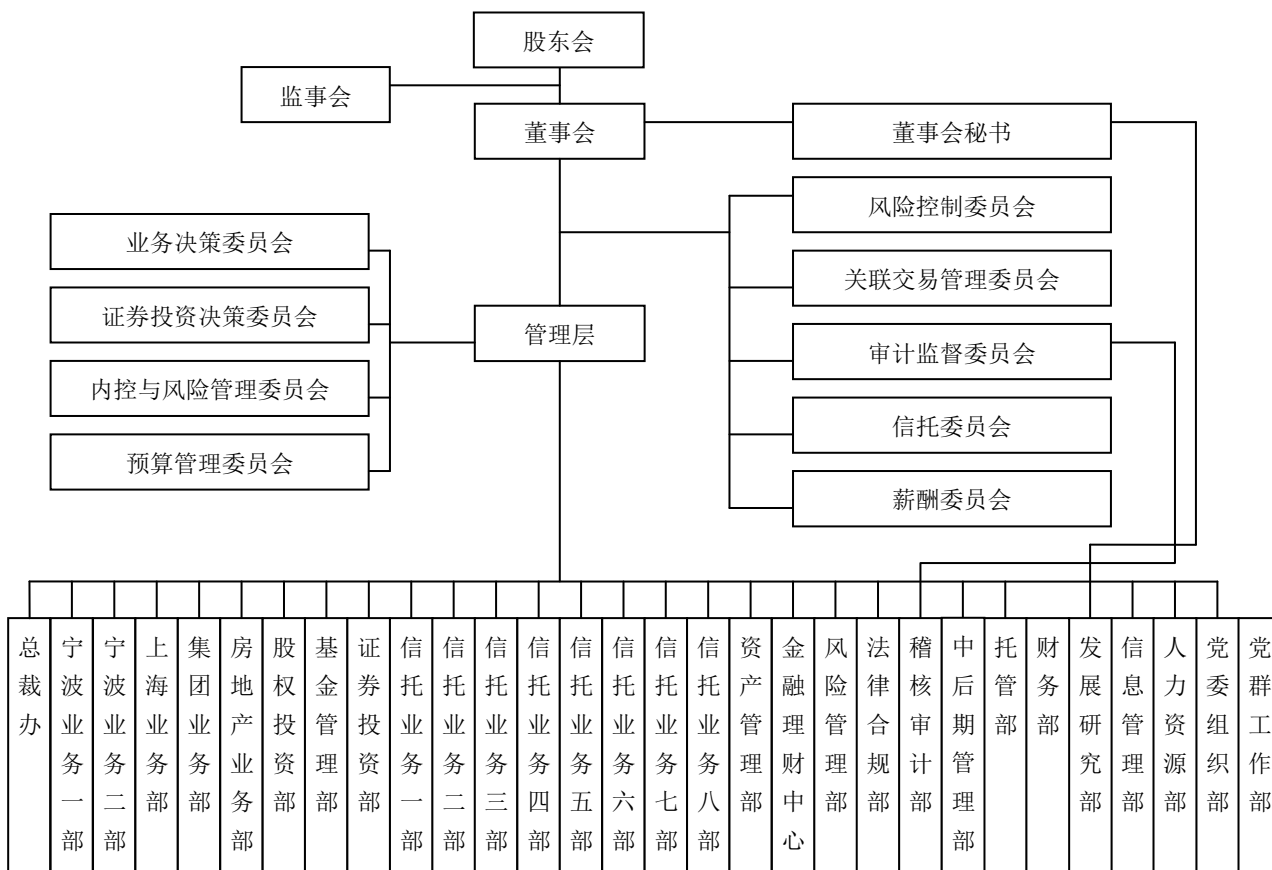
2.1 公司简介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前身是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信托投资公司，成立于 1986 年 11 月，1994 年改组为有限责任公司。1997 年 6 月，公司与工商银行脱钩，更名为宁波市金港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02 年 5 月，公司增资扩股，获准重新登记。2005 年 5 月，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收购部分原股东股权后成为控股股东。2008 年 10 月，公司换发金融许可证，变更经营范围，公司名称变更为“金港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 5 月，公司增资扩股，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为控股股东，公司名称变更为“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 亿元。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缩写	昆仑信托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Kunlun Trust Co., Ltd.
英文缩写	Kunlun Trust
法定代表人	王亮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和济街 180 号 1 幢 24-27 层

邮政编码	315042
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kunluntrust.com
电子信箱	klinfo@cnpc.com.cn
信息披露负责人员	黄志斌
信息披露联系人员	刘爽
联系电话	0574-87031701
传真	0574-87031700
电子信箱	weironghua@cnpc.com.cn
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名称	金融时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本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住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及其住所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14 楼

2.2 组织结构



3、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

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3 家法人股东，其中持有本公司 10%以上出资比例的股东 2 家。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2.18%	王亮	502,000 万元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 9 号	资产经营管理、投资、资本运营策划与咨询。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883,981 万元，负债总额 825,842 元，所有者权益 1,058,139 万元。公司实现利润 130,094 万元，净利润 99,466 万元。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12.82%	叶旺	1,280,000 万元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路 19 号	投资、参股及国有资产的股权管理；国有资产评估、验资；房地产开发、服务及咨询
广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	胡志明	48,000 万元	宁波市鄞州区石矸镇街道雅渡村	项目投资

注：★表示控股股东。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3.1.2.1 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王亮	董事长	男	53	2014.3.21	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2.18%
简要履历	教授级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财务资产部副总会计师，辽宁省财政厅副厅长，中意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裁。现任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吴妍	董事	女	52	2014.7.25	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2.18%
简要履历	曾任庄胜集团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JUNEFIELD (L. A.) LIMITED 总经理，美国恒康互惠保险公司保险经纪和财务顾问，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海外投资保险部与总公司第二营业部副总经理，中国石油海外勘探开发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裁。					
周远鸿	董事	男	47	2013.9.26	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2.18%
简要履历	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与管道分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股权处置处处长。现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所投资公司监事，中石油山东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利平	董事	男	55	2013.9.26	广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
简要履历	高级经济师。曾任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省第十一届人大代表。现任宁波					

	广博纳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宿迁广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广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文教体育用品协会副理事长、纸品本册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叶 旺	董事	男	50	2013. 9. 26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 资产经营公司	12.82%
简要履历	曾任天津开发区管委会政策研究室办公室主任，天津开发区财政局副局长。现任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总经理。					
李效熙	董事	男	33	2013. 9. 26	职工推选	
简要履历	曾任北京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金港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一部副总经理、总裁助理、战略发展及执行委员会副主席、主席、副董事长。现任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3.1.2.2 独立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 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 股比例
邢 成	独立董事	男	53	2013. 9. 26	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2.18%
简要履历	经济学博士，教授。曾任天津市财政局干部，天津财经大学教授，北方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研究所所长兼业务发展总部总经理。现任中国人民大学信托与基金研究所执行所长。					
施天涛	独立董事	男	53	2013. 9. 26	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2.18%
简要履历	法学博士，教授。曾任清华大学法学院副院长，中国商法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新加坡东亚政治经济研究所研究员，美国斯坦福大学法学院访问教授。现为清华大学法学院法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李忠臣	独立董事	男	69	2013. 9. 26	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2.18%
简要履历	高级会计师。曾任大庆石油管理局采油四厂财务科科员、副科长、科长，大庆石油管理局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大庆石油管理局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中意人寿董事长，国家会计准则咨询专家，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黑龙江省企业管理协会副理事长。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董事会下属 委员会名称	职责	成员姓名	职务
审计监督委员会	检查内部审计监督部门职责要求、目标及有关的审计监督政策；监督公司内部审计质量与财务信息披露；检查公司风险及合规状况；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	李忠臣	主任委员
		叶 旺	委员
		盛 湘	委员
信托委员会	组织制订公司信托业务发展专项规划；对公司信托业	周远鸿	主任委员

	务运行情况进行评估；针对中国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检查公司信托业务后要求董事会组织整改的问题，研究提出具体措施；维护受益人权益。	黄志斌	委员
		吴怀镛	委员
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	制订关联交易的具体审核原则和程序；审查认定公司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施天涛	主任委员
		姚 飞	委员
		李效熙	委员
		刘 刚	委员
风险控制委员会	组建公司风险管理系统；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整体分析和评估；负责公司的危机处理工作；对公司运作过程中的重大事项进行风险管理和控制；负责公司案防工作。	周远鸿	主任委员
		朱佳平	委员
		张建慧	委员
薪酬委员会	研究拟订公司整体薪酬政策；拟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考核办法和激励方案；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评；对公司整体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指导、监督。	邢 成	主任委员
		王 亮	委员
		王利平	委员
		叶 旺	委员

3.1.3 监事、监事会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姜力孚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15.3.26	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2.18%
简要履历	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计划局项目处、规划二处任高级经济师；新疆塔里木油田会战，任油田规划计划处副处长（主持工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规划计划部生产经营与统计处处长；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资产重组处处长、股权管理处处长、副总经济师；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规划计划部副总经理；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改革与企业管理部总经理。					
盖文国	监事	男	49	2013.9.26	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2.18%
简要履历	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锦州石油化工公司股改办公室副主任，锦州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部主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股权管理与综合处副处长、股权投资处负责人。现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所投资公司监事。					
胡志明	监事	男	52	2013.9.26	广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 资产经营公司	17.82%

简要履历	高级会计师。曾任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现任广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广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宿迁广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马荣伟	职工监事	男	43	2013. 9. 26	职工推选		
简要履历	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高级主管。现任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法律合规部经理。						
邹艳飞	职工监事	男	52	2013. 9. 26	职工推选		
简要履历	高级政工师。曾任辽河油田旅游服务公司经理办秘书、副主任，辽河石油勘探局（后为辽河油田公司）党委办公室科长、副主任。现任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副书记、工会副主席、党群工作部部长。						

3.1.4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吴妍	总裁	女	52	2014. 7. 25	17 年	学士	国际经济信息
简要履历	参见表 3.1.2.1						
姚飞	副总裁	男	48	2010. 4. 20	9 年	博士	技术经济
简要履历	教授级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大庆石油管理局资本运营部副经理、财务资产部副经理、内控办主任，中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兼财务部负责人、副总经理，大庆市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李效熙	副总裁	男	33	2010. 4. 20	10 年	硕士	经济学
简要履历	参见表 3.1.2.1						
朱佳平	副总裁 首席风控官	男	52	2009. 6. 11	33 年	硕士	工商管理
简要履历	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信托投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营业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金港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总裁、副董事长、副总裁、代总裁。						
刘刚	副总裁	男	44	2010. 8. 10	5 年	硕士	工商管理
简要履历	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东销售分公司财务处高级主管、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销售分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资产处处长。						
黄志斌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10. 12. 24	32 年	硕士	工商管理
简要履历	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信托投资公司信托业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						

	经理，宁波市信托投资公司信托业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金港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常务副总裁。						
张建慧	财务总监	女	43	2012. 3. 16	5 年	硕士	管理学
简要履历	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华油集团公司财务资产处高级主管，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财务资产部会计处高级主管、财务稽查处副处长、综合授信处负责人，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授信处负责人，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贾南征	总裁助理	男	37	2010. 5. 31	12 年	学士	经济学
简要履历	先后任职于加拿大 PROVEST 管理公司、瑞泰人寿，曾任金港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业务部副总经理、总裁助理。						
姚少杰	总裁助理	男	42	2011. 3. 3	14 年	学士	机械
简要履历	先后供职于北京建工集团三建公司任工程师，在中国中化集团人力资源部从事管理工作，2002 年至 2011 年任外经贸信托金融产品部总经理。						
周江天	总裁助理	男	49	2015. 3. 26	9 年	学士	西班牙语
简要履历	曾任驻意大利使馆商务处二等秘书、一等秘书（正处级待遇），商务部科技司综合处副处长（正处级待遇），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总公司第二营业部综合处处长，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兼公司业务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负责人。						

3.1.5 公司员工

项目		报告期年度		上一年度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0 岁以下	0	0%	0	0%
	20-29	78	31%	95	38%
	30-39	102	42%	97	39%
	40 以上	68	27%	58	23%
学历分布	博士	6	2%	7	3%
	硕士	124	50%	134	53%
	本科	111	45%	102	41%
	专科	7	3%	7	3%
	其他	0	0%	0	0%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高管人员	11	4%	12	5%

	自营业务人员	10	4%	10	4%
	信托业务人员	167	68%	163	65%
	其他人员	60	24%	65	26%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股东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二次股东会，议题及决议如下：

(1)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议题：审议《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会议决议：通过议案。

(2) 2015 年度股东会

会议议题：审议《关于董事会 2014 年工作报告和 2015 年工作安排的议案》、《关于监事会 2014 年工作报告和 2015 年工作安排的议案》、《关于 2014 年财务决算和 2015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 2014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会议决议：通过各项议案。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2.1 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勤勉尽职，严格依照《公司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充分发挥董事会的专业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认真审议公司的各项重大决策，积极维护公司、股东和委托人、受益人的利益。

2015 年共召开三次董事会会议，议题及决议如下：

(1) 2015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会议议题：审议《关于董事会 2014 年工作报告和 2015 年工作安排的议案》、《关

于 2014 年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和 2015 年工作安排的议案》、《关于 2014 年财务决算和 2015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 2014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14 年高管层奖金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4 年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部门调整的议案》、《关于聘任总裁助理的议案》等 9 项议案。

会议决议：通过各项议案。

(2) 2015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会议议题：审议《关于吴怀镛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的议案》。

会议决议：通过各项议案。

(3) 2015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会议议题：审议《关于盛湘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的议案》。

会议决议：通过各项议案。

3.2.2.2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1) 风险控制委员会：2015 年召开一次会议，听取了《关于 2014 年度风险管理工作的报告》和《关于 2014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的报告》。

(2) 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2015 年召开一次会议，听取了《关于 201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工作的报告》。

(3) 审计监督委员会：2015 年共召开一次会议，听取了《2014 年度稽核审计工作报告》。

(4) 信托委员会：2015 年召开一次会议，听取了《关于 2014 年度信托受益人利益保护及合规管理工作的报告》。

(5) 薪酬委员会：2015 年召开一次会议，听取了《关于 2014 年度薪酬管理工作的报告》，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4 年高管层奖金分配方案的议案》。

3.2.2.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邢成先生、施天涛先生和李忠臣先生积极参与公司的经营管

理和决策，对涉及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及时提出中肯和关键的意见，有力地指导和支持了公司业务的拓展和规范运作。同时，独立董事在保护投资者权益和独立性方面进一步加强。董事会下属的五个委员会中，审计监督委员会、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有效地保护了中小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2.3 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3.1 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15 年共召开二次监事会会议，议题及决议如下：

(1)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会议议题：审议《关于宁波银监局专项现场检查整改评估报告的议案》和《关于宁波银监局专项现场检查问题问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会议决议：通过各项议案。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会议议题：审议《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监事会 2014 年工作报告和 2015 年工作安排的议案》、《关于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4 年财务决算和 2015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对董事进行履职评价的议案》。

会议决议：通过各项议案。

3.2.3.2 监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职情况

监事会无下属委员会。

3.2.3.3 监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执行股东会会议决议的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经营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向公司股东会报告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

况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发表独立意见。

3.2.3.4 监事会独立意见

(1) 关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会的决议要求，公司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成员认真履行职责，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或损害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信托受益人利益的行为。

(2) 关于公司财务报告的意見。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书是客观公正的。

(3) 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見。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业务，符合商业原则和银监会监管要求，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程序合规，未发现有损害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信托受益人利益的情形。

(4) 关于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意見。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议案没有异议。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会的决议。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信托法》、《公司章程》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决议。2015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带领广大员工把握新机遇，顺应新形势，适应新常态，谋划新思路，妥善应对各种挑战，有效化解各类风险，迎难而上、团结进取，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党群工作成效显著，综合实力不断增强。

4、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4.1.1 经营目标

突出特色化经营模式，差异化市场定位，专业化投资管理能力，真正形成强大的核心竞争力，坚持走市场化道路，在管理水平、风控能力和创新能力方面位居行业前列，进入行业前十至十五名的第一梯队，培育具有中石油特色的一流信托公司。

4.1.2 经营方针

坚定不移地走石油特色发展道路，贯彻低风险偏好的风险管理理念，坚持市场化导向，提高创新能力，树立服务意识。提升产融结合、自主管理、风险管理和产品创新能力。推进特色化、市场化和专业化。坚持稳健经营、稳健发展。

4.1.3 战略规划

在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建成世界水平综合性国际能源公司奋斗目标的指引下，加快改革创新，深化产融结合，推进市场化机制，依托集团公司内部优势资源和社会外部可用资源，坚持内控优先、合规经营的管理理念，控制风险、自主管理，走特色化、市场化和专业化的经营发展道路，打造国内一流的资产管理平台、财富管理平台和战略共赢平台。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公司业务分为信托业务和自营业务两个大类。信托业务主要品种包括单一资金信托、集合资金信托、财产信托等，自营业务主要开展金融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及

贷款等业务。

(1)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99,238.49	15.43	基础产业	55,520	8.63
贷款及应收款	25,343.78	3.94	房地产业	134,732	20.95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144.89	0.02	证券市场	39,999	6.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	494,603.17	76.90	实业	102,969	16.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机构	51,250	7.97
长期股权投资	2,670.25	0.42	其他	258,711.88	40.22
其他	21,181.3	3.29			
资产总计	643,181.88	100	资产总计	643,181.88	100

(2)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104,019.64	0.93	基础产业	886,150	7.95
贷款	2,929,099.00	26.29	房地产	1,599,760.00	14.36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718,498.05	6.45	证券市场	718,498.04	6.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	185,972.66	1.67	实业	3,394,016.57	30.47
持有至到期投资	4,394,439.41	39.45	金融机构	1,525,231.61	13.69
长期股权投资	2,735,878.93	24.56	其他	3,016,339.06	27.08
其他	72,087.59	0.65			
信托资产总计	11,139,995.28	100	信托资产总计	11,139,995.28	100

4.3 市场分析

4.3.1 有利因素

4.3.1.1 信托业平稳增长态势持续

2015 年，中国宏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稳中有好，GDP 实现了 6.9% 增长率，经济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信托业在适应经济新常态过程中锐意进取，经受了

2015 年股市异常波动的考验，发现新的市场机会，培育新的增长动力，更加注重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第 4 季度行业资产规模恢复增长势头，经营收入和利润大幅攀升。2015 年，信托资产规模跨入“16 万亿元”大关，行业转型初露成效，业务结构日趋合理，事务管理和投资功能显著增强，资产主动管理能力明显提升，资金供给端与资产需求端匹配度不断提高。

4.3.1.2 昆仑信托的自身优势

(1) 公司的区位优势

公司注册地为宁波市，金融环境位居中国前列，长三角地区金融生态环境较为成熟，信用基础好，各类金融机构齐全，金融生态非常成熟，企业和居民的投资理财理念十分超前，信用基础很好。以宁波为注册地，业务辐射长三角地区，能够享受长三角地区经济快速增长带来的业务机会，充分利用该地区的金融资源，撬动高净值客户的理财需求，实现公司业务的持续快速发展。

公司实际运营总部设在北京。这种布局既不放弃注册地经济发达、民间经济富庶的优势，又充分享受公司股东所在地政治、文化、经济以及与股东资源方便对接的区位优势。

(2) 公司的股东优势

一是品牌优势。昆仑信托属于央企控股型信托公司，其母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是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在理财产品市场上，昆仑信托发行的产品无形中带有中石油集团的品牌，更容易被投资者所接受。在项目开拓方面，融资方往往也倾向于选择大型央企控股的信托公司作为交易对手，减少交易中存在的信用风险。通过借助集团公司的品牌，可以在开展项目时具有一定优势，融资方认可度较高。

二是资金与信用支持优势。借助集团公司和中油资产较为充沛的闲置资金，股东可以为昆仑信托提供一定额度的流动性支持，以满足项目推进的需要，增强公司对外业务谈判能力。同时，便于公司设计灵活多样的信托产品，鼓励公司进行业务创新。

三是具有专业的人才资源、项目资源、销售资源、技术资源等油气能源资源领域的潜在优势，为设计开发能源特色类信托产品提供有利条件。

4.3.2 不利因素

4.3.2.1 宏观经济下行

2012 年开始，我国经济增长结束了过去平均高达 2 位数的增速，逐渐步入“新常态”阶段。经济增长速度放缓，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升级，经济增长的动力由要素驱动、投资驱动转变为服务业发展及创新推动。在经济转型过程中，针对钢铁、水泥等制造业面临产能过剩、地方政府负债率较高、整体经济过于依赖房地产业等问题，要完成制造业“去杠杆化”及整体经济的“去房地产化”，上述转型导致中国宏观经济面临较大的下行压力。宏观经济下行给信托业带来的风险主要表现为：（1）由于实体经济下滑，过去利润空间较大、能够承受较高融资成本的行业，如房地产、矿产能源和基础设施利润空间必然下降，不同程度地影响着信托业定价以及收益率；（2）政府为应对宏观经济下行采取了一系列刺激政策，包括替代性融资渠道的打开及银行业务的拓展，对信托规模及信托业务的增长产生巨大影响；（3）宏观经济下行期也是个案风险容易爆发的时期，这也将导致信托风险项目呈逐渐增加趋势。

4.3.2.2 通道业务持续萎缩

面对经济增长下行和股票市场异常波动的双重压力，在流动性相对收缩的总体环境下，信托业告别了自 2008 年以来的阶段井喷式增长，步入转型发展期，向差异化，个性化以及全球化等趋势创新发展，而一直游走在政策边缘的通道业务则将走向衰败。国务院及监管机构为规范信托行业业务开展、防范系统风险及促进业务转型而发布的相关文件，加速了通道业务的压缩。此外，随着泛资管化市场竞争加剧，通道业务面临的竞争越来越激烈。

4.3.2.3 大资管背景下行业竞争愈演愈烈

2012 年以前，信托公司从制度安排上讲，几乎是唯一能够从事私募投行业务的资产管理机构，享有制度红利。但是，2012 年下半年各监管部门陆续推出了资产管理“新政”，赋予其他资产管理机构的理财产品具有不同程度的类似信托产品的私募融资功能，资产管理泛信托时代已经到来。在大资管时代，券商、基金、保险等过去与信托业不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的金融部门，可以通过资产管理计划或子公司等方式与信托业形成正面竞争，信托业原有的制度红利逐渐消失，原有的市场份额将被逐渐蚕食。

4.3.2.4 互联网金融迅速崛起

互联网金融异军突起，加快资金从金融机构脱媒，让信托公司越来越难以维持以往“理财神坛”的地位。互联网金融对于信托行业最大的冲击也许并不在于能够创造出颠覆性的金融产品，而在于能够通过追求极致的用户体验掐断金融机构与客户之间的紧密联系。虽然信托借力于互联网金融有很多的机会，但信托业自身的一些特点使得“互联网+”的颠覆性效应很难在短时间内发生在信托行业本身。比如，信托是私募性质，很多信托产品并不像基金或其他理财产品那样标准化，对于大众化的互联网金融产品的线上交易并不适用；同时，根据规定，信托公司对产品不得进行公开宣传推广，且信托产品投资门槛大多在 100 万元以上，这种大额交易需要一种面对面接触的销售机制；此外，与证券、基金不同，信托产品的流动性受限于区域和政策的限制，信托行业第三方交易平台没能真正发展起来。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5 次股东会、3 次董事会、2 次监事会和 5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公司治理结构合规有序，内部控制环境持续优化。

“三会一层”（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职能、权力和责任明确，确保了治理的合理性和有效性；建立了科学的经营管理授权制度，董事会制定的年度

经营计划能有效通过经营管理层付诸实行；建立并已实施绩效考核制度和问责制度，有效实现全方位的激励考核。

深入推进公司以“信”为核心的企业文化建设，依法合规经营，认真贯彻信托法律法规和各项监管要求，坚持“低风险偏好、零风险容忍”的经营理念，建立了符合公司特点的全面内控与风险-管理体系，实现了稳健经营稳健发展；持续完善产融结合方式，积极探索特色化发展道路；大力开拓市场，加速实现业务创新。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治理制引》的要求，已经建立了一套基本符合信托行业要求和行业发展的管理制度，并装订成册。

《制度手册》涵盖了公司治理、业务发展、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等多方面内容，并能适时根据政策的变化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修订和完善，制度建设比较全面，执行有效。

公司主要职能部门之间建立了防火墙制度，实行岗位分离，保证了自营、信托业务各成体系、独立运行；严格信托业务前、中、后台的工作职责，形成有监督、有制衡的业务运作体系；通过具体、明确、合理的分工与授权，严格执行操作规程，确定各部门的目标、职责和权限，使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职能、操作相互独立；定期或不定期检查 and 评价有关内控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及时改进内控制度，确保公司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合规管理力度，逐级签订《合规责任承诺书》和《诚信合规手册》；启用合规管理信息系统，推进合规工作信息化；对制度实行分级管理，修订、梳理制度 145 项，优化了制度体系；持续推进案防和反洗钱工作体系建设，建立了反洗钱评估模块和异常交易监测系统，完善了各层级制度流程。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按规定披露集合信托计划信息、关联交易、公司重大事项及年度报告，将相关信息及时告知委托人和股东；以信托综合业务管理系统为平台，收集、处理、存储、利用和反馈信托业务信息、财务信息、管理信息和客户信息，分级授权享用；借助企业邮局、即时通信、移动通信短信平台、服务器分权共享、电子公文系统等现代化信息传递系统，使内外沟通更加顺畅，公共关系更加和谐。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梳理、整合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加强信息化建设，实时视频会议系统，实现了多地信息的畅通，确保信息传递和督办落实，提升了决策执行力和办公效率。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评价、监督、纠正机制。公司稽核审计部受审计监督委员会和公司管理层双重领导，承担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评价工作，有效发挥内控第三道防线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内审部门坚持以风险为导向、以控制为主线、以治理为手段、以增值为目标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实施操作风险检查等 7 个专项审计、5 项离任审计、及到期项目审计，及时发现薄弱环节并提出改进建议，有效推动内控设计的不断完善和业务的规范运营。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4.5.1.1 公司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风险

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政策风险、集中度风险。

4.5.1.2 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与政策

遵循合规性、全面性、审慎性、适时性原则，坚持以制度为基础、以流程为依托，充分识别和评估各类风险，将风险管理覆盖到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和岗位中。依据风险管理决策流程，根据业务分类实施相应控制措施，形成“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评价”的风险管理机制。

公司坚持低风险的总体偏好，秉承合规、稳健的经营思路，追求风险可控的经济效益。

公司针对各业务类型，分别确定相应的风险容忍度，并确保总体风险敞口在公司风险容忍度的范围内。

公司针对不同业务领域的风险性质、风险类型和风险评估结果，恰当选择风险承担、风险规避、风险转移、风险转换、风险对冲、风险补偿、风险控制等风险对策。

4.5.1.3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结构与职责划分

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审核、批准公司的风险管理和控制的政策及制度，对风险进行整体分析和评估，以及对公司运作过程中的重大事项进行风险管理和控制。

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负责公司关联交易的管理与监督，防范不正当关联交易导致的风险。

审计监督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内控制度，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状况与效果。

业务决策委员会：负责公司业务的控制、管理、监督和评估，在授权范围内对各项业务进行最终的风险审核。

证券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公司自营业务、信托业务证券投资的控制、监督和评估，在授权范围内进行运营风险决策。

风险管理部：负责公司自营业务、信托业务的风险管理，不断完善公司经营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风险控制制度。

法律合规部：负责法律事务管理、合规管理、确保依法经营；制定并执行合规管

理职责和计划，实施合规风险管理流程。

托管部：核算和监督信托财产运用部门按照信托文件约定运用信托财产。

财务部：核算和监督固有财产运用部门按照合同文件约定运用管理；通过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进行分析管理和监督。

稽核审计部：对公司日常经营以及公司风险管理流程的执行进行审计监督。

公司各部门负责人是非业务操作风险、道德风险、商誉风险等风险的第一责任人。

公司自营业务与信托业务分离，在资金、账户、部门、人员、信息以及财务核算等方面严格分开；信托财产运用部门独立于其他部门，并分别设立 16 个信托业务部门。

4.5.2 风险状况

4.5.2.1 信用风险状况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金融企业各项金融业务的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充分利用行业和企业信息，进行信用风险评估，审批项目，监测风险资产，进行风险预警和风险处置，形成信用风险分析报告。

2015 年公司自有资产保持较好的资产质量，不良资产期初 11,646.67 万元，期末为 9,216.67 万元，不良资产率期初为 1.88%，期末为 1.39%。风险资产分类：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风险资产合计 512,826.20 万元，其中正常类资产 491,272.09 万元，关注类资产 12,337.44 万元，次级类资产 0 万元，可疑类资产 0 万元，损失类资产 9,216.67 万元。

2015 年公司一般准备按风险资产五级分类的比例计提；专项准备——信托赔偿金按税后利润 5%计提。2015 年公司信托财产运营基本正常，集合类信托资金均按期兑付。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信托信用类资产共计 10,113,845.25 万元，其中正常类财产 9,960,845.25 万元，关注类财产 145,000.00 万元，次级类财产 0 万元，可疑类资产 8,000.00 万元，不良资产率 0.08%。

4.5.2.2 市场风险状况

市场风险包括经济周期风险、通货膨胀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商品风险和金融市场风险等，市场的波动导致信托业务资产存在遭受损失的可能性。这些市场波动主要包括：利率、证券价格、商品价格、汇率、其他金融产品价格的波动；市场发展方向、供求关系的变动；市场流动性的变动等。

市场风险主要体现在投资于证券市场、货币市场的自营业务和信托产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有资金涉及证券投资领域 27,518 万元，主要是自营获配的新股、货币市场基金和二级市场买入的股票，浮动盈利 4,287 万元，当年已实现盈利 15,071 万元，盈利合计为 19,358 万元。证券投资信托业务共 4 个，金额合计 600,000 万元，主要用于二级市场证券投资。

4.5.2.3 操作风险状况

公司内部业务流程、计算机系统、工作人员在操作中的不完善或失误，可能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外部因素例如通讯系统故障等，可能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影响公司正常运行的风险。

2015 年公司操作风险运行情况整体正常，未发生可能影响公司运营或损失的操作风险事件。根据公司操作风险自我检查及内控测试结果反映，当前公司各项规章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业务流程运行顺畅，能够满足公司的要求。

4.5.2.4 合规风险状况

合规风险是指金融企业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或者员工因不合规的经营管理行为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合规风险包括反洗钱以及资本（充足率）管理的风险。

2015 年公司未发生合规风险事件。

4.5.2.5 其他风险状况

其他风险主要指政策风险和集中度风险。政策风险集中表现为国家宏观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行业政策的变动对公司经营环境和未来发展所造成的影响。集中度风险是指交易集中于某一交易对手，或交易对手如果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

2015 年国家及行业政策变动情况较为正常，未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明显不利影响。同时公司业务开展中对区域、行业、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控制情况良好，未发生可能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的集中度风险事件。

4.5.3 风险管理

4.5.3.1 信用风险管理

一般准备、专项准备的计提方法和统计方法：公司每年一次按自有风险资产的五级分类结果计提资产损失准备。公司按信托法律法规规定，每年按当年净利润的 5% 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当该信托赔偿准备金累计总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20% 时，不再提取。

抵押品确认的主要原则：抵押品属依法可办理抵押的物品，抵押品权属清晰，确属担保人所有，不存在限制转移的情形，变现能力强。抵押品评估价值由中介评估部门确认，融资本金基本上不高于抵押品确认价值的 60%。

保证贷款管理原则：严格控制谨慎从事保证方式贷款，贷款方必须具备经公司认定的良好的信用记录，保证方必须是很强保证能力的企业。公司对保证能力进行充分审查，谨慎签署保证合同，明确融资方与保证人的权利与义务，防止公司信用风险。

制定严格的项目立项及集体决策制度，择优筛选项目，实现控制信用风险关口前

移。

4.5.3.2 市场风险管理

针对证券市场风险，公司以稳健、谨慎的投资理念投资证券产品。制定了证券业务的规章制度，规范操作程序，设定风险防范措施。建立日常的业务决策审批制度。引进、配备高素质的专业人才，组织专门人员研究金融市场形势，分析证券市场行情，为业务决策审批提供方案，在市场风险可控的状况下，实施证券投资运营。

4.5.3.3 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制定了操作风险管理制度，操作风险管理覆盖公司各个部门，并由稽核审计部对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运作情况进行定期检查评估。

公司通过完善业务操作流程，严格划分业务前、中、后台，加强员工培训、提高员工技能等措施控制操作风险。

业务前台负责受理和初审业务，并负责业务的具体操作，完成项目审批前的尽职调查、方案设计和提交，以及项目审批后的合同签署、产品发售、投资交易、客户服务等工作，并在持续监控项目的过程中适时启动提前收款、贷款利率调整、要求履约担保、审计、诉讼、召开受益人会议等管理措施。前台由各业务部门组成。

中台贯穿于业务的决策程序和管理环节。负责项目的合法、合规性审核，风险评估，议事决策，以及业务综合管理与过程控制，和前台部门共同完成事前防范和事中控制，针对各种风险提出指导意见和改进措施，并对风险发出预警信号。中台部门由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组成。

后台负责对业务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审计监督，为前台、中台提供服务支持、信息服务和监督评价。后台由公司财务部、稽核审计部、托管部、中后期管理部等组成。

通过配置恒生证券投资与估值系统，公司加强了证券操作风险的控制，将固有、信托证券业务严格纳入该系统操作，按照设定的证券池以及预警线和止损线设置指

标，每日实时监控交易状况，有效地控制了人为的违规操作，对预警和止损给予风险信号，提高了总体风险控制的效果。

4.5.3.4 合规风险管理

公司设置法律合规部，全面负责公司合规工作。同时根据政策规定和监管部门指导意见，在公司层面通过完善制度，确保有关政策得以顺利执行。

4.5.3.5 其他风险管理

公司通过对宏观政策、行业政策、法律法规的跟踪和研究，提高经营预见性，控制政策风险。通过对关键行业和企业进行总量控制的方式，严格控制集中度风险。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30278 号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

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莉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江 海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5.1.2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同业款项	99,238.49	90,239.3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贵金属	-	-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4.89	-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吸收存款		
应收利息	8,793.88	7,721.57	应付职工薪酬	430.02	352.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应交税费	11,495.44	11,309.73
发放贷款及垫款		33,393.75	应付利息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4,603.17	435,512.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预计负债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2,670.25	2,157.52	其中：优先股	-	-
投资性房地产	-	-	永续债	-	-
固定资产	13,258.51	13,494.47	递延收益	-	-
在建工程	139.86	103.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1.74	3,205.53
无形资产	1,969.05	2,188.27	其他负债	8,881.02	2,852.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72.92	4,147.97	负债合计	21,878.22	17,720.26
其他资产	16,890.86	13,031.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	3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62,663.74	62,663.74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3,142.41	9,616.58
	-	-	盈余公积	48,070.64	39,015.81

	-	-	一般风险准备	23,810.50	19,283.08
	-	-	未分配利润	183,616.37	153,691.55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621,303.66	584,270.76
资产总计	643,181.88	601,991.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3,181.88	601,991.02

法定代表人：王亮 财务总监：张建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康剑桥 填表人：林伟波

5.1.3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7,666.80	138,976.94
利息净收入	5,252.83	7,508.32
利息收入	5,252.83	7,508.32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7,777.26	90,120.4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7,777.26	90,270.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9.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349.26	40,931.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10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业务收入	190.35	416.17
二、营业支出	33,115.93	36,230.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24.18	7,363.87
业务及管理费	19,970.43	18,753.43
资产减值损失	5,302.07	10,090.63
其他业务成本	19.25	22.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550.87	102,746.41
加：营业外收入	6,227.94	2,646.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0.18	71.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778.63	105,320.89
减：所得税费用	30,230.39	26,260.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548.24	79,060.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74.16	9,616.5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74.16	9,616.5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474.16	9,616.58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074.08	88,677.38
八、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法定代表人：王亮 财务总监：张建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康剑桥 填表人：林伟波

5.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	62,663.74	9,616.58	39,015.81	19,283.08	153,691.55	584,27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	62,663.74	9,616.58	39,015.81	19,283.08	153,691.55	584,270.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474.17	9,054.83	4,527.42	29,924.82	37,032.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6,474.17	-	-	90,548.24	84,074.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9,054.83	4,527.42	-60,623.42	-47,041.1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9,054.83	-	-9,054.8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4,527.42	-4,527.42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7,041.17	-47,041.17
4. 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	62,663.74	3,142.41	48,070.64	23,810.50	183,616.37	621,303.66

法定代表人：王亮 财务总监：张建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康剑桥 填表人：林伟波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托资产：		
1. 货币资金	104,019.64	128,304.42
2. 拆出资金	0.00	0.00
3. 存出保证金	0.00	0.00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8,498.05	316,124.67
5.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5,972.66	100,000.50
其中：6.1 买入返售证券	185,972.66	100,000.50
6.2 买入返售信贷资产	0.00	0.00
7. 应收款项	17,659.68	52.72
8. 发放贷款	2,929,099.00	3,831,371.00
其中：8.1 基础产业	289,650.00	225,350.00
8.2 房地产	1,042,624.00	1,159,460.00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394,439.41	3,739,980.42
11.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12. 长期股权投资	2,735,878.93	6,048,655.40
其中：12.1 基础产业	75,000.00	576,000.00
12.2 房地产	40,000.00	120,000.00
1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14. 固定资产	0.00	0.00
15. 无形资产	0.00	0.00
16.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17. 其他资产	54,427.91	0.00
18. 信托资产总计	11,139,995.28	14,164,489.13
19.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信托负债：		
2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21.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22. 应付受托人报酬	11.65	0.04
23. 应付托管费	177.80	17.74
24. 应付受益人收益	337.53	756.27
25. 应交税费	30.23	19.62
26.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27. 其他应付款项	27,125.57	49,776.37
28. 其他负债	0.00	0.00
29. 信托负债合计	27,682.78	50,570.04
信托权益：		
30. 实收信托	11,041,249.19	14,030,401.22
30.1 资金信托	10,790,499.96	14,030,401.22
30.1.1 集合	5,214,304.82	4,959,360.16
30.1.2 单一	5,576,195.14	9,071,041.06
30.2 财产信托	250,749.23	0.00
30.2.1 信贷资产证券化	51,608.70	0.00
30.2.2 其他资产（准）证券化	199,140.53	0.00
31. 资本公积	60,062.00	1,048.23
3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33. 未分配利润	11,001.31	82,469.64
34. 信托权益合计	11,112,312.50	14,113,919.09
35.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总计	11,139,995.28	14,164,489.13

法定代表人：王亮 财务总监：张建慧 托管部负责人：武义双 填表人：邵国忠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年度累计	上年度累计
一、营业收入	1,084,077.76	1,105,098.35
利息收入	266,419.78	307,761.23
投资收入	817,626.94	797,058.00
租赁收入		

其他收入	31.04	279.12
二、营业费用	112,042.29	103,135.78
三、营业税金及附加	0	0
四、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前的信托利润	0	0
减：资产减值损失	0	0
五、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后的信托利润	972,035.47	1,001,962.57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82,469.64	22,002.71
六、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1,054,505.11	1,023,965.28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1,043,503.8	941,495.64
其中：损益平准金	0	0
七、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11,001.31	82,469.64

法定代表人：王亮 财务总监：张建慧 托管部负责人：武义双 填表人：邵国忠

6、会计报表附注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6.1.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无。

6.1.2 本公司未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6.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6.2.1.1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

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6.2.1.2 部分固有信用风险类资产的各种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和《信托公司管理办法》计提准备金。准备金是指本公司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金融资产计提的准备金，包括一般准备和相关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是指本公司对债权、股权等金融资产预计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提取的用于弥补资产损失的准备金。本公司对应收利息、发放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风险资产按照风险资产五级分类制度进行管理，即对分类为正常类的风险资产按照不低于 2.5%的比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关注类风险资产按照不低于 3.0%的比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次级类风险资产按照不低于 25%的比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可疑类按照不低于 50%的比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损失类按照 100%的比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一般准备，是指本公司从净利润中提取、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金，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5%计提一般准备。

6.2.1.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评价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分别按该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该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该资产已经或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该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

(7) 其他表明该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则可收回金额为零：

①因资源枯竭，并且在未来不可能再利用油气集输设施、输油气管线、储油设施等；

②停止开发或停止生产并预计未来不可能再利用的矿区办公楼、职工宿舍等固定资产。

6.2.1.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无形资产，按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 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本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 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4) 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6.2.2 金融资产四分类的范围和标准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是短期内出售的并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6.2.3 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方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提示：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6.2.6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6.2.6.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

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6.2.6.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

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6.2.6.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6.2.7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投资性房地产。

6.2.8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6.2.8.1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除外）、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6.2.8.2 固定资产的分类和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及按照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等情况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为平均年限法，固定资产预计残值为资产原值的 0~5%。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表：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7~15	6.33~14.29%

工具及仪器	4~14	6.79%~25%
房屋	8~40	2.38%~12.5%

6.2.9 在建工程的计价

6.2.9.1 在建工程的计价

本公司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在建工程的工程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6.2.9.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并于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照实际决算金额调整原来固定资产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6.2.10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本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是电脑软件等。

6.2.10.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6.2.10.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6.2.11 长期应收款的核算方法

长期应收款是指期限超过 1 年的应收款项，按照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

6.2.12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6.2.13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6.2.14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等，其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利息收入，按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可分为信托报酬和中间业务收入（如财务顾问费等），信托报酬按照信托合同约定的计提方法、时间和比例确认，合理的中间业务收入在收到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时间和方式确认收入的实现。

6.2.15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6.2.16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按照信托合同约定的计提方法、时间和比例确认受托人报酬。

6.2.17 信托业保障基金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于 2014 年 12 月 10 月颁布的“银监

发【2014】50 号”《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信托业保障基金认购执行下列统一标准：（一）信托公司按净资产余额的 1%认购，每年 4 月底前以上年度末的净资产余额为基数动态调整；（二）资金信托按新发行金额的 1%认购，其中：属于购买标准化产品的投资性资金信托的，由信托公司认购；属于融资性资金信托的，由融资者认购。在每个资金信托产品发行结束时，缴入信托公司基金专户，由信托公司按季向保障基金公司集中划缴；（三）新设立的财产信托按信托公司收取报酬的 5%计算，由信托公司认购。

6.3 或有事项说明

无。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
期初数	454,027.55	0	2,430	9,216.67	0	465,674.22	11,646.67	1.88%
期末数	491,272.09	12,337.44	0	0	9216.67	512,826.2	9,216.67	1.39%

注：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6.5.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856.25		856.25		
一般准备	856.25		856.25		
专项准备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0,082.90	1,822.53			11,905.43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5.32	13.15			68.47
坏账准备	5,572.05	4,322.65			9,894.7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					

6.5.1.3 自营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人民币万元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期初数	42,279.63			2,157.52
期末数	11,804.49	20,000.00		2,670.25

6.5.1.4 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及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投资收益
1. 国联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83%	525.88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
期末无对外贷款。

6.5.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无表外业务。

6.5.1.7 公司当年收入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7,777.26	63.54%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97,777.26	63.54%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利息收入	5,252.83	3.41%
其他业务收入	190.35	0.12%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投资收益	44,349.26	28.82%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1,530.25	1.00%
其他投资收益	42,819.01	27.8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7.1	0.06%
营业外收入	6,227.94	4.05%
收入合计	153,894.74	100.00%

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均应为损益表中的一级科目，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营业外收入为未抵减掉相应支出的全年累计实现收入数。

6.5.2 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4,959,360.16	5,214,304.82
单一	9,071,041.06	5,576,195.14
财产权	0	250,749.23
合计	14,030,401.22	11,041,249.19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动管理型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2,023,392	2,566,513.46
股权投资类	6,048,655.4	2,696,941.50

融资类	5,687,353.82	4,406,315
事务管理类	0	0
合计	13,759,401.22	9,669,769.96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动管理型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0	585,000
股权投资类	0	30,000
融资类	41,000.00	2,000
事务管理类	230,000.00	754,479.23
合计	271,000.00	1,371,479.23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
年化收益率

6.5.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
项目个数、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40	2,177,430	9.84%
单一类	22	3,058,814.82	6.03%
财产管理类	0	0	0

注：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资产总计+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2 的资产总计+…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n 的资产总计)/(信托项目 1 的资产总计+信托项目 2 的资产总计+…信托项目 n 的资产总计)×100%

6.5.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合计金额、加权平均
实际年化收益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4	248,100	0.31%	21.52%
股权投资类	11	2,354,590	0.32%	6.16%

融资类	44	3,804,789.82	0.67%	5.10%
事务管理类	1	50,000	0.19%	8.02%

6.5.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0	0	-	-
股权投资类	0	0	-	-
融资类	0	0	-	-
事务管理类	2	60,000	0.35%	9.08%

6.5.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合计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集合类	44	1486,544
单一类	23	1,233,771.90
财产管理类	5	355,553.23
新增合计	72	3,075,869.23
其中：主动管理型	48	1,680,685.90
被动管理型	24	1,395,183.23

6.5.2.4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本公司根据《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管理或处分信托财产时，履行了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具体为：

(1) 遵守信托文件的规定，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处理信托事务；

(2) 将受托人的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进行分别管理、分别记账，并将不同委托人的信托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因自身责任导致信托资产损失的情况。

6.5.2.5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公司按信托法律法规规定，每年按当年净利润的 5%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当该信托赔偿准备金累计总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20%时，不再提取。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定价政策
合计	15	1,754,211.37	坚持价格公允原则，由当事人依据市场价格通过合同约定

注：关联交易是指信托公司以自有资产、信托资产为关联方提供投融资等服务，或以担保等方式为关联方融资提供便利的业务。关联交易的统计范围应基本与银监会非现场监管信息系统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范围和口径一致，也可增加为关联方提供咨询等其他非投融资类业务服务的信息。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基本信息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受 控 于 同 一 实	大庆久隆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孙洪海	黑龙江省大庆市龙凤区龙凤大街北1号楼	5,000 万元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商业储备油分公司	肖燕明	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街6号1号楼523房间	50 亿元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辅助活动
	锦州天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王家彦	锦州市古塔区重庆路一段8-88号	800 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
	北京国联能源产业投资基金	无法人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创新路7号2号楼2027号	505 亿	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
	大庆油田海南人才培训中心	徐川	海南省琼海市博鳌旅游开发区	1,000 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本单位人才培训、职

实际控制人					工疗养度假；文化、信息服务；百货销售（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廊坊中油管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姜永强	廊坊市广阳区金光道 46 号	4,000 万元	房地产经营；房屋租赁
	四川家益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陈灵	四川成都市青羊区狮子巷 55 号华油楼 4-5 号楼	4,700 万元	房地产开发

6.6.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6.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	--	--	--
投资	--			
租赁	--	3,588.81		
其他	--	1,883.23	422.67	
合计	--	5,472.04	422.67	

6.6.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1,158,000	0	602,000	556,000
投资	3,365,300	129,111.37	2,494,200	1,000,211.37
租赁	0	0	0	0
担保	0	0	0	0
应收账款	0	0	0	0
其他	332,276.82	50,000	184,276.82	198,000
合计	4,855,576.82	179,111.37	3,280,476.82	1,754,211.37

6.6.3.3 固信交易与信信交易情况

6.6.3.3.1 固信交易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288,974.18	44,245.82	333,220

6.6.3.3.2 信信交易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1,629,596.76	-385,086.21	1,244,510.55

6.6.4 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情况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垫款情况

报告期内，无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情况发生，无为关联方担保垫款情况。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固有业务：本公司执行 2014 年版《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

信托业务：本公司执行 2014 年版《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

7、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2015 年利润总额 120,779 万元，同比增加 15,458 万元，增长 14.68%。净利润 90,548 万元，同比增加 11,487 万元，增长 14.53%。

报告期末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本年年初余额	153,691.55
本年增加额	90,548.24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90,548.24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60,623.42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9,054.83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527.42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47,041.17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183,616.37

7.2 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15.02%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71%
人均净利润	337.87 万元

注：资本利润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人均净利润=净利润/年平均人数

平均值采取年初、年末余额简单平均法

公式为：a(平均)=(年初数+年末数)/2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8、特别事项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股东情况无变动。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职 务	前 任	现 任	变动原因
董 事	王亮、吴妍、周远鸿、叶旺、王利平、李效熙、邢成、施天涛、李忠臣	王亮、吴妍、周远鸿、叶旺、王利平、李效熙、邢成、施天涛、李忠臣	无变动
监 事	孙金瑜、盖文国、胡志明、马荣伟、邹艳飞	姜力孚、盖文国、胡志明、马荣伟、邹艳飞	原监事孙金瑜辞去监事和监事会主席职务，改选姜力孚为监事、监事会主席
高级管 理人员	总裁：王亮 副总裁：姚飞、李效熙、朱佳平、刘刚、黄志斌、吴怀镛、盛湘 财务总监：张建慧	总裁：吴妍 副总裁：姚飞、李效熙、朱佳平、刘刚、黄志斌 财务总监：张建慧	吴怀镛、盛湘辞去副总裁职务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无。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8.4.1 未决诉讼事项

无。

8.4.2 以前年度发生，本报告年度内终结诉讼事项

无。

8.4.3 本报告年度发生并终结诉讼事项

固有业务涉及诉讼情况：无。

信托业务涉及诉讼情况：无。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情况

无。

8.6 银监会监管意见整改情况

2015 年 10 月至 11 月，宁波银监局对公司开展了集合资金信托业务、资管及同业业务专项现场检查。收到评价书后，公司领导班子向董事会做了汇报，并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就如何进一步改进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了研究和讨论，客观地确认存在的问题，部署下一步整改计划，严格按照监管意见逐一制定整改措施：一是制定了《现场检查事实确认及整改计划表》，确定整改完成的时间，对每项整改措施，明确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责任；二是建立了整改监督机制，由稽核审计部跟踪所有问题的整改，实行销项管理，建立台账，定期向公司领导和监管部门报告整改情况。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情况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披露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金融时报》06 版。

8.8 其他重要信息

8.8.1 净资本管理情况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各项净资本管理指标均符合银监会监管要求。年末净资本余额 543,479 万元，较年初增加 38,561 万元；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243,735 万元，较年初减少 79,252 万元，其中：固有业务风险资本 100,501 万元，较年初增加 9,629 万元；信托业务风险资本 143,234 万元，较年初减少 88,881 万元。净资本监管指标如下：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亿元）	监管要求
1	净资本余额	54.3	≥2 亿元
2	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222.98%	≥100%
3	净资本/净资产	87.47%	≥40%

8.8.2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一是通过结构化设计和现金管理，将产生的信托收益捐献给慈善机构，合计捐赠慈善款项 117.72 万元，同时还开展了“慈善一日捐”、扶贫帮困、无偿献血等多项公益活动，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二是关心员工成长，重视人才培养，与北京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签署实习基地协议，建立轮岗机制，优化公司、部门、员工三个层面的培训体系，鼓励“能人举手”，为员工搭建公平竞争的平台。三是践行“快乐工作，健康生活”理念，成立了羽毛球、足球、篮球、瑜伽等 8 个健身协会，积极开展各类健身活动，组织参与了集团公司职工健步走网络公开赛、足球赛、羽毛球赛和宁波市金融系统乒乓球比赛等团体体育竞赛活动。四是组建社会责任管理团队，明确管理组织、工作机制和工作要点，明晰履责目标、履责思路和关键履责领域，探索构建社会责任长效工作机制。五是积极宣传社会责任理念、先进履责事迹，提高员工对社会责任工作的认识，在企业内部营造社会责任工作氛围；重视投资者教育，普及金融知识，通过主流媒体和网站传播公司的社会责任理念和实践经验，

扩大社会责任影响力。